

政治学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1 概述

政治学类专业是学习和研究政治现象及其发展规律的专业。政治学类专业对于人们认识政治现象、推进我国的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作用。政治学类专业教育具有鲜明的政治性、理论性、应用性和实践性，是具有多种属性的专业教育。

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的要求和精神，制定本标准，以指导本专业类本科教育的运行和发展。

本标准包括对政治学类本科人才的培养目标与规格、课程体系、师资队伍、办学条件等内容的基本规定和要求，是各高校开办政治学类专业本科教学、制定专业培养方案的基准。

2 适用专业范围

2.1 专业类代码

政治学类（0302）：主要培养具备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素养、掌握政治学及行政学等多学科基础知识、

2.2 本标准适用的专业

(1) 基本专业：培养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政治学与行政学（030201）：侧重于政治理论、政治学、行政学、国际政治、外交学、区域国别学、

国际政治（030202）：

外交学（030203）：培养具有扎实的外事工作基础，能够胜任驻外使领馆、涉外机构、驻外企业、驻外使领馆、

(2) 特设专业

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030204T）：

政治学、经济学与哲学（030205T）：

3 培养目标

本专业类培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具备优良的道德品质、良好的心理素质；具备政治学类专业理论和知识，实现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热爱祖国，爱岗敬业；具备政治和法治思维、管理能力和素质、创新创业意识、团队合作精神；掌握理论思考、调查研究、政策分析、组织协调和创新创业等方法；胜任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等的实际管理、理论宣传、教学科研等工作的专业人才。

4 培养规格

4.1 知识要求

切实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系统掌握政治学类专业知识和方法，了解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基础知识；通晓国家和政府管理有关法律、制度、方针和政策，知晓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和相关信息；熟悉创新创业的基本知识和途径；掌握高等数学、社会统计、计算机和网络应用技术；掌握1门外语。

4.2 能力要求

获取专业和相关理论知识和方法的学习能力；专业性思维和专业知识方法的运用能力；创造性思维和开拓创新创业的能力；流畅的汉语表达、人际沟通和写作能力；熟练运用计算机、网络技术和外语的

能力。

4.3 素质要求

具备优良的政治素养和品质，忠于祖国和人民，立志投身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事业；具备集体意识、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意识、政治敏锐性和国际视野；具有良好的人文和科学素养、优良的职业道德、诚信品格和集体合作精神；具有开拓精神；具备健康的体魄和心理。

4.4 学制与学位

基本学制为4年。各高校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要求，但不得少于4年。学生完成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要求，考试考核合格，准予毕业。符合学位授予标准者，授予法学学士学位。

5 课程体系

5.1 课程体系总体框架

课程体系包含理论课程和实践课程。

理论课程包括：公共基础课程、专业类基础课程、专业必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

公共基础课程主要包括通识课程和公共必修课程，旨在使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养成综合素养和能力，积累和拓展知识，形成健康体魄和心理。同时，了解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基本知识，确立科学、人文和创新精神，实现德、智、体、美全面发展。

专业类基础课程主要涉及政治学类专业基础知识，旨在使学生掌握政治学类基础理论、知识和方法，为各专业学习奠定基础。

专业必修课程主要是政治学类各专业课程。课程设置基于政治学类不同专业的内容和要求，具有专业基础性、逻辑进阶性和系统整体性。

专业选修课程是政治学类各专业特定领域和问题的专题课程，具有鲜明的专业研究深度和特色，旨在使学生养成专业思维，拓展专业广度和发掘专业深度，提高学习兴趣和研究能力，掌握专业专题知识和方法。

政治学类各专业课程总学分为120~160学分，其中实践课程学分不得少于总学分的10%。

5.2 课程设置

5.2.1 理论课程

(1) 公共基础课程

通识课程。主要包括人文知识和修养课程，如中国史、中国思想经典导读、世界史、西方思想经典导读以及艺术审美等；自然科学基础和方法课程，如自然科学技术史、科学哲学；社会科学基础和方法课程，如经济学原理、法理学、社会学原理、管理学原理、社会心理学；创新创业入门课程等。

公共必修课程。主要包括：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形势与政策、大学语文、逻辑学、大学外语、高等数学、计算机基础、心理健康、体育、职业发展与创业指导、国防教育及军事训练。

(2) 专业类基础课程

主要包括：政治学原理、中国政治思想史、西方政治思想史、国际政治学概论、当代中国政府与政治、公共行政学概论、比较政治学、外交学导论、国际关系史、当代国际关系、公共政策分析、政治学研究方法等。其中，政治学原理、国际政治学概论、外交学导论为指定必修课程，各高校可在其余课程中另选3~5门作为必修课程。

(3) 专业必修课程

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中国政治制度史、西方政治制度史、宪法与行政法、当代西方政治思潮、地方政府与政治、社会调查统计与方法。

国际政治专业：国际组织概论、国际法概论、中国对外关系史、对外政策分析、国际政治经济学、世界经济概论。

外交学专业：国际法概论、国际组织概论、对外政策分析、对外关系史、中国外交思想、外交决策、当代中国外交、美国政治经济与外交、欧盟政治经济与外交、俄罗斯政治经济与外交等。

各高校可在专业类基础课程的未选课程中，另选2~3门作为专业必修课程。

(4) 专业选修课程

各高校可以根据社会需求和自身特点在下列选修课程中选定若干门选修课程。

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政治哲学、政治心理学、政治社会学、发展政治学、民族政治学、公共财政学、国家治理理论、政党学、立法学、行政诉讼法、比较政治经济学、选举理论与制度、公务员制度、社会组织、计算机编程、大数据与网络治理、人工智能概论。

国际政治专业：国家安全概论、亚太政治与经济、国际战略学、地缘政治学、区域政治与治理、国际公法、国际私法、全球问题与全球治理、国际冲突与合作、发展中国家政治经济与外交。

外交学专业：外交战略、外交史、周边外交、公共外交、经济外交、环境外交、能源外交、大众传媒与国际关系、国际谈判、外事礼仪、网络外交。

5.2.2 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从第三学年开始，实践教学成绩作为学生的必修课程计算学分。

实践教学采用学院（系）组织和学生自行联系单位相结合的方式开展。

实践教学时间不得少于12周，并应保持连续性。其中至少有1周应该参加创新或者创业实践活动。

实践教学成绩以通过（P）、不通过（NP）形式记分。其中的创新创业活动可以加权计算。

实践教学包括专业类实验、专业类设计、专业类实训和专业类实习。

(1) 专业类实验

① 根据社会和学科专业发展的需要，建立和完善专业实验室，其规模和固定资产总额应与人才培养的需要相匹配。

② 设计专业训练实验项目，包括应急管理情景模拟、决策过程及决策角色模拟、双边谈判模拟、外交交涉过程模拟、国际会议及其辩论模拟、演讲和口才、实地调查和验证等。

③ 各高校根据自身情况选择设置实验项目，要求师生共同参与。

(2) 专业类设计

① 根据专业教学和社会实际问题进行专业设计。

② 专业设计可以分为不同类型，包括：

第一，研究设计。根据专业问题确定课题，拟制方案，选择方法，设计路径。

第二，对策设计。紧密结合实际，针对国家治理和发展的现实问题，进行战略、制度、机制与政策创新专项设计、决策咨询。

第三，技术设计。根据信息科学和计算机技术，针对电子治理要求，进行计算机局域网组网与管理、网站建设与网页设计、电子治理问题数据采集和解决方案等设计。

第四，创新设计。联系实际展开专业性创新创业设计。

(3) 专业类实训

① 结合专业学习，围绕实际问题进行社会调查和实证研究，形成调查分析报告。

② 鼓励学生参加社会政治、政府决策、公共治理与外交外事活动，尤其鼓励学生开展创新创业活动。

③ 要求学生参与军训，鼓励学生积极组织和参与社会公益以及志愿者活动。

(4) 专业类实习

① 积极创造条件，与实际工作单位合作，组织学生实习。

② 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允许学生自行联系实际工作单位，开展实习。

③ 鼓励学生利用各种机会到实际工作单位挂职锻炼。

④ 有条件的高校可以建立经常性或者永久性实习基地，形成稳定的实习机制。

5.2.3 毕业论文

(1) 选题要求

具有专业理论或现实发展价值；立足专业领域，具有问题导向性和创新性；重视国家和社会发展的热点、难点和焦点问题，鼓励理论与实践、改革与创新、创业与发展的有机结合；选题难度适当并且贯彻多样性要求，毕业论文可以是规范性学术研究成果，也可以是实证性研究或经验对策性研究成果。

(2) 形式要求

毕业论文可以采取多种形式，包括学术论文、案例分析、毕业设计、调研报告等。

(3) 内容要求

毕业论文应包含中英文题目、作者姓名、院系、专业、指导教师、中英文摘要、关键词、引言、正文、注释、参考文献、后记等基本要素；毕业论文撰写必须遵守学术道德和规范，不得抄袭、复制、剽窃他人的研究成果，引用他人学术观点须明确注释；毕业论文须对既有相关研究进行文献评析，明确显示作者研究的原创性；毕业论文所引数据应真实可靠，注明来源；毕业论文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确定科学的学术导向，实施规范合理的研究方法，内容充实、论点鲜明、论据可靠、表述准确、逻辑清晰和结构合理，并有一定的创新性。

(4) 指导要求

教师指导学生论文写作的人数比例一般在 1:5 左右。

指导教师的职责如下：

① 指导学生树立正确的政治和价值取向，运用科学研究方法，养成严谨治学精神，培育创新思维，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

② 对学生撰写毕业论文的各环节（选题定题，收集资料，确定思路，制定开题报告、毕业论文大纲，开展论文撰写以及提交答辩等）进行监督指导。

③ 对毕业论文进行审查并撰写和签署独立评审意见。

6 教学规范

6.1 教学过程规范

各高校应根据不同课程的属性和特点，制定和实施教学过程规范，其内容主要包括：教学大纲与教案撰写、教学方法运用、教材和教辅资料编写、案例采用、实验设置与软件选用、课程辅导、课程考试考核等方面的规定。

6.2 教学行为规范

各高校应制定和实施教学行为规范，内容包括教师在教学过程中的行为准则、纪律要求、教学态度、精神风貌要求等。

7 师资队伍

7.1 师资队伍结构

政治学类专业的师资队伍分为专任教师与非专任教师。学生与专任教师的生师比应为 16:1 左右。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不低于 1/3。教师队伍中 35~45 岁年龄段的高级职称者应占有一定比例。同时，应具有师资人才成长的激励和良性竞争机制。

7.2 教师背景和学历要求

7.2.1 教师背景

师资队伍建设应实施国内培养为主、积极引进海外学成优秀人才的战略，实现教师学缘结构和背景的合理平衡。专任教师中 90% 以上应具有相关专业硕士及以上学位。聘任实际工作单位的专家担任课程教师，其聘任标准由各高校自行制定。鼓励年轻教师赴海外交流访学和进修，在坚持标准和条件许可的情况下，可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合理引入外籍教师。

7.2.2 教师水平要求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具备良好的道德情操，精通专业理论和方法，具有完成本专业教学及其相关任务的知识储备。具备人文社会科学基础知识、实事求是的学风、积极进取和科学创新的精神，掌握教育和教学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具有较强的授课、科研和指导学生的能力。具备在国内外核心或重要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的能力。

7.2.3 教师发展规划

教师发展规划和要求，由各高校自行制定。

8 教学条件

8.1 信息资源

各高校应提供数量充足、种类齐全的专业教材、图书期刊和教学参考资料资源。有条件的学校可在院系设置专业图书资料室。建设专业数据库和案例库，购买相关专业中外文数据库和案例库，为师生提供电子数字资源。

8.2 教学设施

教学设施齐全，根据专业教学和学科发展的需要，配置满足教学需要的设施。教学设备精良，包括设备良好的教室、专业实验室、多媒体教学系统、图书馆、数据库、案例库和网络系统等。有条件的学校，可设置创新创业模拟设施，鼓励师生开展创新创业模拟训练。

8.3 教学经费

日常教学经费投入，生均年经费不得低于教育部规定的本科合格评估标准。各高校应另设专项经费，用于维护教学设备和仪器。各高校应设立创新创业专项经费。

9 质量评估和保障体系

9.1 质量评估指标

各高校应以本标准为基础，制定涵盖国家质量标准内容的科学合理的质量评估指标体系，作为本专业类教育质量评估的基本依据。

9.2 质量保障规范与监控

各高校应围绕本标准，依据质量评估指标，确定系统完整的质量评估流程、规章制度和实施规范，建立质量评估、评估信息反馈、质量究责和调控改进机制。按照教育部和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开展经常化和制度化的质量评估，形成教学质量全过程监控和绩效管理。

10 名词释义

(1) 专任教师

具有教师专业技术职务和高校教师任职资格，专职承担专业课程教学任务的人员。

(2) 日常教学经费

包括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教学大纲编写费，教学课时费，命题、阅卷、监考、课堂教学资料复印、毕业论文指导与答辩、实习指导、学生实习补助及教学质量评价、督导专家费等方面的费用。